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函

地址:10675臺北市基隆路2段166-1號

承辦人:余景雯 電話:27371232#223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9月2日 發文字號:更業字第1092000268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甦活人生」雙月電子報電子檔如附件、紙本另寄

(XC04173475_10920002680A0C_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會印製「甦活人生」雙月電子報(第02期-10908)紙本3份,敬請查收並惠允傳閱。

說明:

一、本會為幫助更生人重新復歸社會,協助自立更生,持續進行多元保護措施及配合政府政策實施創新服務,然為加強宣導民眾了解本會業務及建立交流管道,建請貴單位協助轉發本會甦活人生電子報第2期(網址:http://www.after-care.org.tw/cht/index.php?act=epaper#.

X0cs5cgzZPY),裨益民眾持續關心更生保護議題。

二、「甦活人生」雙月電子報置於本會全球資訊網(網址: http://www.after-care.org.tw)/互動專區/出版品/電子報。

正本: 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議會、花蓮縣議會、金門縣議會、南投縣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桃園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連江縣議會、雲林縣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新竹縣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嘉義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澎湖縣議會、臺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





副本: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各分會電2020/09/02文文 14:18:17章



